

第 5 號

行 政 命 令

鑒於萊克斯島懲教中心的當前狀況，宣佈布朗克斯、金斯、紐約、里士滿和皇后各縣進入災難緊急狀態

鑒於，萊克斯島懲教中心近幾個月來一直面臨著嚴重的人員短缺問題；

鑒於，該設施的狀況已導致囚犯和工作人員處於不安全、有生命威脅的環境中；

鑒於，經任命負責監督該懲教中心的聯邦監督員在其《努涅斯獨立監督員第十一次報告》中報告了該設施中「普遍存在的無序和混亂」；

鑒於，今年萊克斯島的囚犯死亡人數增加；

鑒於，有必要透過促進使用虛擬法庭出庭來加快訴訟程式，並將懲教部門的工作人員從被告運輸和生產方面重新分配到收容監督和安全方面；

因此，現在，本人，凱西·霍楚爾，紐約州州長，根據《紐約州憲法 (Constitution of the State of New York)》和《行政法 (Executive Law)》第 2-B 條第 28 款法規所賦予的權力，特此宣佈受影響地區政府遭遇了其無法充分應對的持續災難。因此，我在此宣佈，自 2021 年 9 月 28 日起，布朗克斯、金斯、紐約、里士滿和皇后各縣進入州級災難緊急狀態，結束時間將另行通知；

此外，根據《行政法》第 2-B 條第 29-a 款賦予我的權力，在州災難緊急情況期間，如果遵守法令、地方法律、條例、命令、規則或規定或其部分會阻止、阻礙或延遲應對災難緊急情況所需的行動，我有權暫停或修改這些法令、地方法律、條例、命令、規則或規定或其部分，因此，到 2021 年 10 月 28 日為止，我暫停並修改以下條款：

- 《刑事訴訟法 (Criminal Procedure Law)》第 182 條，在必要的情況下，允許法院免除任何一方或證人的親自出庭，並允許透過電子出庭的方式執行以下各項：**(i)** 在最高法院就起訴書或上級法院的資訊進行的任何提審、日曆調用、法庭會議或動議辯論，除非呈交正當理由；**(ii)** 在被告同意的前提下，被告在大陪審團的任何認罪、判決或證詞；以及 **(iii)** 在被告和檢察官同意的前提下，任何證據聽證或非陪審團審判。

二零二一年九月二十八日於奧爾巴尼市 (Albany) 經由
我本人簽名並蓋州印。

州長簽字

州長秘書